



FS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

中期報告 2017-2018



目錄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7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1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中期股息	44
其他資料	45
公司資料	48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百萬港元	2016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收益：	1,763.3	1,769.3	(0.3%)
毛利：	206.9	195.6	5.8%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6.8	82.3	5.5%
每股基本盈利：	0.19 港元	0.18 港元	5.6%

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2016年：每股7.4港仙)。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市場回顧

由於政局變動對經濟之影響仍然有待觀察，預期全球經濟將保持2017年的動力，於本年度餘下時間一直持續，增長率達3.9%。在穩健就業水平、穩定通脹環境及金融市場表現支持下，經濟情況廣泛好轉，主要先進經濟體很可能因營商信心及企業盈利上升而有進一步溫和擴展。內地經濟亦將維持顯著增長，涵蓋建造業以至製造業、貿易及服務業。然而，全球政治及經濟環境面對的挑戰及不確定因素仍然備受關注，例如英國脫歐談判、中國經濟增長前景、預期美國聯儲局將縮減資產負債表規模並啟動利率正常化以及最近美國總統提出尚未明確的貿易與財政刺激政策。目前全球經濟狀況整體向好，預期香港將維持合理經濟增長，惟城中廣泛營商環境仍存隱憂，企業應為行業波動的任何潛在影響作好準備。本集團亦面對重重挑戰，主要為市場競爭激烈及技術勞工短缺，利潤率因而受到影響。然而，本集團憑藉豐富行業經驗，具備豐富專業知識及堅毅領導能力的管理團隊，加上建立良好聲譽深得客戶認可，故於回顧期內達致可觀增長。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450萬港元或5.5%，證明其不屈不撓，定能推動業務持續發展。董事會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相當於派息率40.5%。

機電工程

香港

香港政府預留合共超過700億港元的房屋儲備，並致力持續修改土地用途、加快土地發展及進行檢討務求優化土地用途。政府宣佈於2018/19年度至2027/28年度十年期間，公共房屋供應目標為280,000個單位，包括200,000個公共租住房屋單位及80,000個資助出售單位，於2018/19財政年度，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的平均機電建設工程開支分別超過200億港元及280億港元。假設香港特區立法機關不會就基建項目延長討論，新公共工程如期展開，預期基建、公共房屋及私人房屋項目上馬，將有助推動建築、機電工程及環境管理服務界別穩健增長。為確保本集團做好準備承接各個管道基建項目，同時開始計劃就醫院發展、啟德體育園及搬遷灣仔三棟政府大樓投標，本集團將致力維持一支穩健專業、擁有多方面技術能力——包括建築信息建模技術（BIM，此項技術有助改良工程設計及施工質素，使之符合有關項目要求）——的機電工程團隊。憑藉該等努力加上穩健的資產負債狀況，本集團定可鞏固在這個香港支柱產業的版圖與領導地位。

主席報告書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報告，有關政策重心為加強經濟穩定性。透過執行積極財務政策及審慎中庸的貨幣政策，中國政府在控制財務風險與維持穩定經濟增長之間達致理想平衡，於2017年維持穩定經濟增長率6.9%。中國內地的城鎮化比率及人均收入近年來一直穩步上揚，與「國家新型城鎮化規劃」的原則一致。中國政府明確提出，其持續推動城鎮化不單推動沿海城地位升級，亦將協助中西部地區城鎮及城鄉振興建設及經濟活動。此戰略重心當可促進中國經濟結構重整，並釋放龐大的住房及相關商業發展需求，從而為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帶來全新機遇。本集團乃少數在中國內地持機電工程總承辦商最高資格一級資質的港企，具備與選定夥伴結盟的優勢，以擴大在這個關鍵市場的佔有率。雖然我們對市場前景樂觀，但仍會保持警惕，密切留意經濟環境的任何可能變化，以及伴隨區內業務機遇的潛在風險。憑藉我們的豐富項目經驗及先進資訊科技應用，本集團擬專注發掘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大灣區工程及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的相關機電工程商機。一如既往，本集團將致力維持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並堅守嚴謹方針發展業務。

澳門

澳門經濟繼續展現轉型至可持續市場復甦的跡象。全新的氹仔碼頭及港珠澳大橋均預期於2018年開通，將大幅提升客流量及方便程度，進一步推動市場增長。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首個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年)表明，有意平衡博彩與非博彩界別，發展新市區、推動發展綜合旅遊項目，並加強發展非博彩休閒及娛樂設施，以上種種均有助推動澳門經濟邁向更多元化，進而為本集團締造商機。

環境管理服務

環保管理服務業務方面，隨著大眾日益關注環境問題，對相關環境管理服務及項目的需求亦有所提高。本集團會繼續把握此趨勢，向客戶提供節能及環保的全方位解決方案。

結語

憑藉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尋求可進一步擴大本集團業務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的業務機會。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激所有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亦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堅守崗位、盡心竭力。我們將貫徹始終，矢志確保本集團開創遠大前景，為股東帶來合理回報。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8年2月2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保持其香港主要機電工程公司之一的市場地位，能夠提供全方位機電工程及環境管理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的機電工程業務亦保持穩健。除了持有全面的牌照及資格和有效管理投標風險外，本集團亦納入了完善的營運及監控程序，資深客戶及供應商的網絡完善，加上經驗豐富及訓練有素的技術團隊，可支持其所有業務營運。因此，本集團對取得及承接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綜合機電工程項目充滿信心。

此外，本集團矢志締造綠色社會。為幫助建設可持續發展環境，本集團積極優化設計及探索創新方法。在項目層面上，本集團將環保建築原則融入屋宇設備服務應用；並採用環保建築設計、模塊化及預製件以減低能源消耗、碳排放及建築廢料。為改善經營效益及項目管理，本集團投資於創新建築技術，例如建築信息建模技術(BIM)、鐳射掃描及移動解決方案。本集團的環境管理服務業務作為全新增長動力，繼續提供環境評估及高效能源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致環保及節能目標。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運用其核心實力以提高顧客滿意度，並確保其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得以持續。本集團將繼續優先處理大型項目，包括政府的設計及建造合約、公共基建工程、醫院發展項目、公屋及資助房屋項目及私人商住建築的項目。

財務表現

憑藉上述競爭優勢，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財務表現穩健，其中收益為17.63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7.693億港元減少600萬港元或0.3%。回顧期內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8,68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230萬港元，增加450萬港元或5.5%。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項目涵蓋各類型建築物及設施，包括寫字樓、商場、會議及展覽中心、酒店、綜合渡假村、住宅物業、大學、醫院、機場及公共運輸設施大樓，未完成合約總額為56.097億港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提交273份機電工程及環境管理服務項目標書(每個項目合約款項相等於或超逾100萬港元(如中標))，總投標淨額達92.184億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取得總值逾15.709億港元的新合約，包括64份合約(每個項目合約款項淨額相等於或超逾100萬港元)，總合約淨額達14.405億港元。該64份合約其中5份為大型項目(每個項目合約款項淨額相等於或超逾1億港元)：香港：日出康城(第7期)電氣及弱電安裝組合B、大圍站物業發展的機械通風及空調以及消防系統安裝(裙樓部分)、養和醫院東區醫療中心的機械通風及空調以及電氣安裝以及大圍站物業發展二期(住宅部分)的給排水系統安裝；中國內地：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的暖通空調(精裝修)安裝(補充協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由去年同期的17.693億港元微跌600萬港元或0.3%至17.633億港元，主要由於機電工程分部的收益減少910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2016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機電工程*	1,729.4	98.1%	1,738.5	98.3%
環境管理服務*	33.9	1.9%	30.8	1.7%
總計	1,763.3	100.0%	1,769.3	100.0%

* 分部收益不包括分部間銷售。

- 機電工程(電氣及機械)：此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的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總收益98.1%(2016年：98.3%)。分部收益由17.385億港元微跌0.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17.294億港元，主要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多項機電工程項目大致上於去年同期完成，導致所貢獻收益減少。有關收益減少因澳門業務的貢獻增加而部分抵銷，其中新濠天地沐梵世酒店的電氣安裝於回顧期內有重大進展。
- 環境管理服務：此業務分部的收益貢獻由3,080萬港元增至3,39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1%。有關增幅主要源於環境相關合約及保養服務(主要為水處理服務)的收益增加。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百萬港元	2016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香港	1,326.5	1,381.6	(55.1)	(4.0%)
中國內地	249.6	274.3	(24.7)	(9.0%)
澳門	187.2	113.4	73.8	65.1%
總計	1,763.3	1,769.3	(6.0)	(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香港：來自香港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13.816億港元減少5,510萬港元或4.0%至回顧期間的13.265億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黃竹坑港怡醫院於去年同期已大致完成令其收益貢獻減少。此外，多個大型安裝項目（包括油麻地西九龍政府合署、赤鱗角香港航空飛行培訓中心及日出康城兩項住宅發展）的相關工程仍處於早期階段，未有貢獻重大收益。
- 中國內地：來自中國內地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2.743億港元減少9.0%至回顧期內的2.496億港元，其地區貢獻佔比由15.5%減至14.2%。收益減少2,470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兩個大型安裝項目（武漢的寫字樓發展及酒店發展）於去年同期已大致完成導致收益貢獻減少，另兩個大型安裝項目（包括昆明的商業綜合發展及周大福金融中心）尚未貢獻重大收益。
- 澳門：來自澳門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1.134億港元增加65.1%至回顧期間的1.872億港元。收益增加7,380萬港元主要來自新濠天地沐梵世酒店的電氣安裝所貢獻重大收益，有關安裝於回顧期間取得重大進展，令澳門貢獻於本集團總收益的佔比由6.4%提升至10.6%。

毛利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1.956億港元增加1,130萬港元或5.8%至回顧期間的2.069億港元，而整體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為11.7%（2016年12月31日：11.1%）。毛利增加乃受機電工程業務於回顧期間錄得毛利增加帶動，該分部的毛利率由10.8%提升至11.5%。環境管理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為25.7%（2016年12月31日：26.6%），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820萬港元增加6.1%至回顧期間的870萬港元，主要由於水處理保養服務的收益貢獻增加。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機電工程	198.2	11.5	187.4	10.8
環境管理服務	8.7	25.7	8.2	26.6
總計	206.9	11.7	195.6	1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回顧期間，其他收益淨額為260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其他虧損淨額20萬港元)，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

財務收入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980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680萬港元)。財務收入的增加主要源自本集團於可供出售投資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的利息收入。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於回顧期間增加12.5%至1.126億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001億港元。1,250萬港元的增幅乃主要由於年薪增加及僱用更多員工以應付業務擴展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以及就去年收購作本集團辦公室的物業及相關租賃物業裝修產生額外折舊支出。

稅項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去年同期的19.3%微跌至18.7%，乃由於來自澳門的利潤貢獻增加而其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較低所致。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述各項，回顧期間本集團溢利較去年同期的8,230萬港元增加5.5%或450萬港元至8,680萬港元。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大部分來自核心業務分部的毛利貢獻增加及財務收入增加，惟因額外折舊支出及員工成本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而被部分抵銷。本集團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維持穩定，為4.9%(2016年12月31日：4.7%)。

其他全面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全面收益810萬港元，反映就兌換中國內地業務的投資淨額時，人民幣(「人民幣」)升值導致匯兌儲備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職能由香港總部中央管理及控制。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7.659億港元，其中57%、37%及6%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計值(2017年6月30日：分別為55%、33%及12%)。與2017年6月30日的9.783億港元相比，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2.124億港元至7.659億港元，主要由於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3,650萬港元、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投資合共9,040萬港元及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增加。

本集團實行庫務政策時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貸及未償還借貸(2017年6月30日：無)。因此，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維持於零。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涉及銀行透支、銀行貸款、銀行擔保及／或貿易融資)為12.867億港元(2017年6月30日：10.910億港元)，當中2.676億港元(2017年6月30日：3.237億港元)已用作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本集團認為其擁有充裕的已作實及未動用銀行融資，可應付其現有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營運，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其透過密切監察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考慮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有關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部分業務在中國內地進行，其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該等資產及負債來自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淨投資，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為2.040億港元。將該等中國內地業務的財務報表由人民幣(該等中國內地業務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的外幣換算不會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並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回顧期間，人民幣兌港元波幅為5.3%(透過比較回顧期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最高與最低匯率)。

於2017年12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再升值／貶值5.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20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5年12月10日(本公司的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來自全球發售(請參閱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2.645億港元已按下列用途使用:

	全球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投資/收購從事弱電系統工程安裝及維護的公司	81.6	3.8	77.8
發展環保管理業務	51.0	2.8	48.2
經營在建的機電工程項目及預期項目	47.4	47.4	–
員工相關額外開支	20.0	14.2	5.8
發展及提升設計能力	19.3	15.8	3.5
優化測試實驗室	12.2	3.8	8.4
升級公司資訊科技系統及軟件	8.0	4.7	3.3
一般營運資金	25.0	25.0	–
總計	264.5	117.5	147.0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840萬港元。本集團主要以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持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資本承擔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1,600萬港元,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於2017年6月30日:20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17年6月30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1,736名僱員(2016年12月31日：1,622名)。回顧期間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福利)為3.023億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760億港元)。本集團僱員總人數乃為應付業務營運而增加。

薪酬方案包括薪水及根據個人表現授予僱員的花紅，有關方案每年按整體市況進行檢討。本集團持續向僱員提供合適及有組織的培訓課程，以提升彼等的技術及能力並培養僱員忠誠度。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提供獎勵，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有關計劃亦使我們能夠吸引及招募具備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知識、才幹及經驗的高素質僱員。

本集團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作出相關供款。

前景

概要

憑藉其市場領導地位，加上優秀往績記錄、穩健客戶網絡及充裕財務儲備，本集團將得以繼續物色收購機會及招聘適任的專業人才，協助發掘新市場商機及擴展本集團中港澳的地域覆蓋。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揮其核心強項，藉以提升客戶滿意度並確保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獲利。董事會深信，透過我們努力不懈，本集團能夠爭取最大股東回報並提升企業形象及其於機電工程行業的地位。

目前，於香港的機電工程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70%，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然而，儘管香港的分部表現令人滿意，本集團仍會竭力拓展於其他地區的市場佔有率。

弱電業務

就弱電業務方面，更多地產發展商於其項目採納先進技術，以提升樓宇可持續發展及能源管控，增加業務收益及溢利的優厚機遇。於2016年初，本集團設立弱電分部，其能夠與機電工程分部的工程相輔相成，並為客戶提供物業開發一站式弱電服務解決方案，涵蓋概念開發、設計及調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持有保安局轄下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的保安公司牌照(第三類)，可進行保安系統安裝、保養、維修及設計。本集團亦名列發展局轄下認可公共工程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工程類別之「廣播接收裝置」及「防盜及保安裝置」的承建商。

自弱電業務分部新成立以來，本集團已取得數個弱電項目，包括西營盤西源里的住宅項目、分別位於荃灣德士古道及東涌第27區的兩個公營房屋項目、北角英皇道的寫字樓發展項目以及赤鱘角飛行培訓中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供應商合作，運用先進技術根據客戶的特別需求為客戶定制系統，例如智能IP/IT型及手機應用程式系統。本集團相信，憑藉其高資歷及經驗豐富的員工以及出色的項目管理技巧，本集團定能履行承諾，為所有尊貴客戶提供高質及專業的服務。

機電工程分部

1. 香港

香港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有關公營及基建工程項目的新政策及措施，於2016年，建造業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5.2%。根據建造業議會的工程開支估計，未來數年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機電工程開支將分別增至超過每年200億港元及280億港元。公私營項目將會創造大量職位，於香港經濟不明朗的時勢下尤為重要。

長遠房屋策略

根據2017年施政報告所述，香港政府的長遠房屋策略為持續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根據政府預測，未來十年將提供460,000個住宅單位，當中包括200,000個公營房屋單位、80,000個資助出售單位及180,000個私人房屋單位。

截至2016年，擬建主要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包括深水埗連翔道、粉嶺皇后山、鑽石山及觀塘安達臣道的發展項目。擬建主要資助房屋發展項目包括鑽石山、元朗屏山及深水埗的發展項目。此外，香港政府已提出可承擔「首置上車盤」，並計劃於2018年底前推出試驗計劃，將使用香港政府賣地計劃上觀塘安達臣道的住宅地盤提供約1,000個住宅單位。

私營住宅發展項目方面，根據截至2017年6月已知「熟地」上已展開或即將展開的私營住宅發展項目初步評估，預計於未來三至四年，私營部門將提供約98,000個單位，創出歷史新高。擬建主要私營房屋發展項目包括啟德發展區、茶果嶺、馬鞍山白石、大埔白石角及鴨脷洲的發展項目，連同包括日出康城站、大圍站、黃竹坑站、何文田站、錦上路站等的鐵路沿線物業發展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發展領域

此外，香港政府全力推動新發展區及新市鎮拓展，包括古洞北、粉嶺北、東涌、洪水橋及元朗南，預期有關地區將提供合共198,100個住宅單位。香港政府亦將研究發展將軍澳第137區，以作住宅、商業發展及其他相關用途。

其他公共設施及基建發展

為迎接人口老化帶來的挑戰，香港政府於2016年預留2,000億港元推動一個為期十年的醫院發展計劃。計劃涵蓋(其中包括)瑪麗醫院、廣華醫院、聯合醫院及葵涌醫院的重建計劃、於啟德發展區興建全新急症全科醫院以及多家醫院(例如屯門醫院手術室樓、威爾斯親王醫院、北區醫院、瑪嘉烈醫院及葛量洪醫院)的重建或擴建計劃。以上項目將於未來十年提供合共5,000個公立醫院額外床位及94個新手術室。此外，政府決定在2019年撥款在將軍澳興建一間中醫醫院。

政府為推廣社區運動及保持香港作為國際體育盛事中心的地位，將於未來五年耗資合共200億港元推出26個項目，以發展新體育及悠閒設施或改善現有設施。此外，投資額逾310億港元的最大型體育項目啟德體育園預期將於2022/2023年度落成。

除上文所述者外，沙田至中環線工程、對西九文化區的投資、市區重建項目、啟德發展區住宅、商業及酒店發展項目、灣仔會議及展覽場地擴建、120億港元的大學宿舍發展項目、香港國際機場興建第三條跑道、擴建機場二號客運站及航天城發展項目、與港珠澳大橋相關的大嶼山發展計劃，以及作為智慧城市區試點的「起動九龍東」計劃(包括觀塘重建及活化工廈)，相信必有助推動香港建造業未來十年的發展。

面前挑戰

誠然，香港建造工程行業亦正面對多種問題及嚴峻挑戰。根據預測，未來幾年機電工程服務行業熟練工人將嚴重短缺，加上勞動力老化，導致薪金上升，因而推高建築成本。立法會拉布拖延政府批出新公共工程合約，進一步推高建築成本。因此，本集團盡力維持較穩定的人手，並留聘忠誠的員工，藉此維持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維護業務

根據目前所得數據顯示，香港現時有超過65%（約42,000座）現有樓宇 — 包括1,700座商業樓宇、1,600座工業樓宇及24,000座住宅樓宇 — 樓齡超過20年。因此，本集團機電工程服務的維護業務部門預料各類高級商業及住宅大樓、醫院、公營部門和教育機構尋求優質承辦商服務，以助其物業維持最佳狀況的長期維護合約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本集團預期，於2012年6月30日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後，裝修工程、系統升級及替換工程方面的收益將會上升。大型改建、加建及系統翻新工程亦勢將令維護業務部門帶來可觀回報。

香港的年度能源最終用途總量過半數(55%)屬於電力消耗，建築物則佔總耗電量約90%。若要有有效抗衡氣候變化及全球暖化，減低樓宇耗電乃勢在必行。隨著《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香港法例第610章）於2012年9月實施，機電工程署亦積極推動「重新校檢」成本效益項目，制定具科學基礎的優化方案，作出持續改善，以進一步鼓勵現有建築物推行節能工程。本集團預期，為樓宇業主及建築業界改善節能狀況的系統升級及更換工程將帶來可觀回報。

建築材料貿易

本集團的建築材料貿易部門亦帶來穩定收入。本集團在港澳分別設有四間及一間零售店，向客戶提供多種歐洲進口瓷磚。本集團亦提供機電工程設備及產品，包括鑄鐵管、不銹鋼管道及配件、各款壓力表、屋宇自動化系統、加熱元件、通風及空調部件、換熱器、過濾器、煙霧氣體傳感器等。上述所有可供應建築物材料乃根據本集團與美國、歐洲、東南亞及中國內地的多名供應商訂立的相關分銷協議及採購訂單向有關供應商採購。

未來路向

往後，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爭取大型項目，包括政府設計和建築合約、公共基建工程、醫院發展項目、公營出租及資助房屋項目以及私人商業及住宅樓宇項目。本集團亦矢志在維護服務市場爭取更多長期維護合約以及改建及增建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澳門

於2017年，預期澳門博彩市場的39間賭場產生收益總額達澳門幣2,650億元，約為拉斯維加斯的五倍，造就澳門建築及機電工程部門過去幾年表現優秀。然而，隨著多個大型賭場項目如期於2017年竣工，預料澳門建築及工程業界將進入整固期。

儘管如此，酒店及賭場對翻新及裝修工程的需求持續。再者，預期對公共及私人住宅房屋的強勁需求、澳門銀河第3及第4期發展(投資額約430億港元)、「離島醫療綜合體」建設以及2020年及2022年賭牌續約，將於未來數年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新商機。

持續房屋及旅遊業發展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首個五年發展計劃及啟動新城A區及港珠澳大橋珠海澳門人工島的填海項目，預料可提供土地興建28,000個公營房屋單位及4,000個私營房屋單位。受惠於旅遊業增長，預計截至2019年，澳門將提供44,000間酒店客房，而2017年11月則提供37,100間。

鞏固博彩業及旅遊業地位

澳門以成為全球旅遊娛樂中心典範城市為定位，以配合經濟多元化及可持續發展的需求。預料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將繼續保持博彩業的穩步發展，同時透過增加非博彩設施積極推動澳門綜合旅遊業成長。

3. 中國內地

本集團對此市場採取審慎業務發展方針，專注為香港及外國投資者的大型物業發展項目提供機電工程服務。除北京及上海兩個核心據點外，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其他一線及二線城市建立版圖，例如天津、大連、瀋陽、成都、武漢、長沙及南京等。

「一帶一路」新機遇

本公司曾於1990和2000年代在東南亞(包括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越南及菲律賓)完成若干項目。隨著中國十三五規劃提出「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現正積極嘗試參與由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支持在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十個成員國的相關建造和基建項目。

廣東自由貿易區試點

另外，三個廣東自由貿易區試點(即橫琴、前海及南沙)將為本集團帶來全新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項目管理服務

近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提供項目管理服務，涉及瀋陽一個國際展覽中心發展項目、天津及廣州兩座高層綜合建築，及北京兩座商廈。本集團深信，以本集團在市場的高知名度及於(其中包括)綜合服務協調、協調服務圖紙制作、建築信息建模技術、項目規劃、質量保證以及系統測試及調試範疇內的強大增值機電工程項目管理專長，本集團將成為爭取在中國內地發展高端項目的外國及香港發展商合作的不二之選。憑藉在中國內地機電安裝的豐富經驗，本集團計劃延伸機電工程項目管理服務以覆蓋中國內地的高端項目，從而創造穩定的額外收入來源。

環境管理服務

社會日益重視清潔環境，令環境管理服務及產品需求增加。香港政府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強調決心提升大廈能源效益及發展可再生能源。「綠化」是本集團拉動需求的明確路向，為客戶提供節能、使用可再生能源及環保技術的完整解決方案。

於2012年生效的《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香港法例第610章)，繼續支持環保顧問服務業務的發展。我們的海水和淡水處理及除臭產品(例如電解氯化及生物除臭系統)繼續為環境管理服務分部帶來穩定及持續的增長。經過本集團的不懈努力，我們的實驗室自2015年起獲香港認可處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可提供補助機電工程環境管理服務分部工作的測試。

本集團擁有一款自動化除臭廚餘處理器，該款處理器具備不同尺寸的型號，提供將廚餘轉化為對環境無害的廢水的整體解決方案，旨在減輕堆填區的沉重負擔，從而回應公眾對廢物管理及處置的關注。

本集團積極與策略夥伴及供應商合作，投資以專注強化氣體、水質及廢物處理的技術能力。本集團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有限公司合作，投資及開發納米氣泡技術，並藉此奪得2017年第45屆日內瓦國際發明展的金牌。

總結

基於本集團可提供全面機電工程及環境管理服務，並在中港澳擁有穩健的機電工程業務，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把握預期由上述基建及大型項目帶來的龐大商機。我們將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為新投資做好準備，並在適當時候探索其他業務機遇。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8至4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8年2月27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5	1,763,335	1,769,315
銷售成本		(1,556,387)	(1,573,761)
毛利		206,948	195,55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2,625	(21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2,570)	(100,142)
經營溢利	7	97,003	95,200
財務收入		9,794	6,7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6,797	101,966
所得稅開支	8	(20,017)	(19,666)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6,780	82,300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值)			
— 基本及攤薄	9	0.19	0.1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86,780	82,300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8,038	(16,26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時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扣除稅項	6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遞延稅項	(1)	—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8,100	(16,264)
本期間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94,880	66,0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72,830	382,754
土地使用權	11	21,590	21,655
無形資產	11	35,681	34,9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74	11,7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672	47,654
		536,847	498,739
流動資產			
存貨		31,747	23,034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281,126	141,6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94,706	830,7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3,768	31,48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32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	765,911	978,322
		2,067,258	2,025,642
總資產			
		2,604,105	2,524,381
權益			
股本	14	45,000	45,000
儲備		925,938	867,508
總權益			
		970,938	912,50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993	17,493
流動負債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311,124	417,5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265,479	1,125,626
應付稅項		37,571	51,157
		1,614,174	1,594,380
總負債			
		1,633,167	1,611,873
總權益及負債			
		2,604,105	2,524,381
流動資產淨額			
		453,084	431,2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89,931	930,00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7年7月1日	45,000	867,508	912,508
本期間溢利	–	86,780	86,78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時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扣除稅項	–	60	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2	2
貨幣兌換差額	–	8,038	8,038
全面收入總額	–	94,880	94,880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	(36,450)	(36,450)
於2017年12月31日	45,000	925,938	970,938
於2016年7月1日	45,000	777,841	822,841
本期間溢利	–	82,300	82,300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兌換差額	–	(16,264)	(16,264)
全面收入總額	–	66,036	66,036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	(42,300)	(42,300)
於2016年12月31日	45,000	801,577	846,57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6 (a)	(73,720)	75,117
已付香港利得稅		(12,667)	(8,980)
已付中國內地及澳門所得稅		(20,063)	(3,58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6,450)	62,55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70)	(6,360)
就收購一個物業控股集團所付按金		—	(28,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6
定期存款減少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		10,000	42,000
到期時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0,311	—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915)	—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7,000)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722)	—
已收利息		9,794	6,76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4,202)	13,92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36,450)	(42,3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450)	(42,300)
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7,102)	34,17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匯兌差額	16 (b)	14,691	(18,12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5,911	1,289,977
定期存款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5,911	1,289,97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15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建築材料買賣及環保產品貿易，以及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提供相關工程及諮詢服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杜惠愷先生為最終控股股東(「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8年2月27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者一致。

中期期間收入的稅項乃使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的適用稅率累計。

(a) 採納準則修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納以下現有準則的修訂，其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且與本集團經營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採納上述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方式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於2017年7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並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2018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及金融負債的 修改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的影響，認為除下文所載者外，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方式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並為金融資產引進全新減值模式。本集團決定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直至該準則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強制生效為止。

本集團估計，採納該準則可能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故對本集團就財務負債的會計處理並無任何影響。終止確認規則已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任何變動。

新減值模式須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根據已產生信貸虧損確認。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項下合約資產、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本集團估計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將不會對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新準則亦引入所擴大的披露規定及呈列方式變動，預期會改變本集團有關財務工具的披露的性質及範圍，特別是於採納新準則的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有關確認收益的新準則。此將取代涵蓋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所得收益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以及涵蓋建築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

新準則乃基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到客戶時確認收益的原則。

新準則准許選擇以全面追溯或經修訂追溯力方式採納該準則。新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將於2018年7月1日採納有關新準則。

根據已進行初步評估，本集團估計，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受任何重大影響，惟須於財務報表呈列更多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其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原因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新準則，以資產(租賃項目之使用權)及金融負債支付租金均獲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低價值之租賃。

對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050萬港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就未來付款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估計損益將不會受任何重大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涉及短期低價值租賃的例外情況，而部分承擔則可能與不符合資格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租賃的安排有關。

新準則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首個中期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現階段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若干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自年結日起，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3.2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分類為公平值層級內的三個級別：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第1級)。
- 除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之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地(即自價格引伸)觀察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第2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3級)。

下表載列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2017年 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第1級 千港元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3,768	31,48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672	67,981
	188,440	99,470

就第1級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所用的報價為買賣差價中最能代表公平值的價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各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金融工具轉移。

於2017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該等資產及負債於短期內到期所致。概無其他須按公平值計量層級的級別作出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時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的收益為電氣及機械（「機電」）工程服務收入、環境服務收入及買賣建築材料的收入。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合約	1,651,264	1,648,355
維護服務	62,522	56,058
銷售貨品	49,549	64,902
	1,763,335	1,769,31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而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劃分兩個主要業務分部：

- (i) 機電工程 — 提供工程服務及買賣建築材料；及
- (ii) 環境管理服務 — 買賣環保產品及提供相關工程及諮詢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經營溢利的計量不包括未分配企業開支及非經常性事件的影響。此外，財務收入及成本並未分配予分部。

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會分配予有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支出的共用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企業開支內。

分部資產為分部於其營運活動所運用的有關營運資產。分部資產價值是以扣除可在財務狀況表列作直接抵銷的相關撥備後而釐定。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分部負債為分部營運活動所產生的有關經營負債。除非該分部從事融資活動，否則分部負債不包括用作融資而非營運用途產生的其他債務。

於2017年12月31日，未分配資產及未分配負債指並非由經營分部之經營而產生的資產及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附註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於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以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1,729,483	33,852	—	1,763,335
收益 — 內部	6	1,004	(1,010)	—
總收益				1,763,335
除未分配企業開支前經營溢利	95,826	3,344	—	99,170
未分配企業開支				(2,167)
經營溢利				97,003
財務收入				9,79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6,797
所得稅開支				(20,017)
期內溢利				86,780
其他項目				
折舊(附註11)	11,819	1,025	—	12,844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185	—	—	185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300	—	—	300

於2017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078,061	35,906	2,113,967
未分配資產			490,138
資產總值			2,604,105
分部負債	1,616,003	14,071	1,630,074
未分配負債			3,093
負債總額			1,633,167
資本開支	2,487	183	2,670
未分配資本開支			—
資本開支總額			2,67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及於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1,738,482	30,833	—	1,769,315
收益 — 內部	4	2,391	(2,395)	—
總收益				1,769,315
除未分配企業開支前經營溢利	94,230	3,211	—	97,441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41)
經營溢利				95,200
財務收入				6,7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966
所得稅開支				(19,666)
期內溢利				82,300
其他項目				
折舊(附註11)	4,748	1,054	—	5,80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185	—	—	185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301	—	—	301

於2017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092,580	35,950	2,128,530
未分配資產			395,851
資產總值			2,524,381
分部負債	1,596,093	12,877	1,608,970
未分配負債			2,903
負債總額			1,611,873
資本開支	32,408	1,025	33,433
未分配資本開支			—
資本開支總額			33,43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按地域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乃根據客戶地理位置釐定。

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分配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香港	1,326,504	1,381,569
中國內地	249,628	274,353
澳門	187,203	113,393
	1,763,335	1,769,315

根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分配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於2017年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6月30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	468,101	430,481
中國內地	25,997	25,572
澳門	30,675	30,961
	524,773	487,014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929	(1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	(2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443)	-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時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72)	-
雜項	211	239
	2,625	(21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 經營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25,783	36,611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18,225	406,707
分包費用	820,782	831,773
存貨撥備	721	285
存貨撥備撥回	(487)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04)	(40)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0	301
無形資產攤銷	185	1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44	5,802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15,449	16,020
減：進行之合約項下已撥充資本的經營租賃租金	(2,065)	(1,99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289,821	264,272
界定供款計劃退休金成本	12,503	11,770
加：確認進行中合約項下先前已撥充資本之員工成本	6,731	656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7,785	8,973
中國內地稅項	9,124	8,169
澳門稅項	1,969	1,440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9
遞延所得稅開支	1,139	965
	20,017	19,666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16年：16.5%)計提。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該等稅率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分別介乎12%至2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6,780	82,300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50,000	45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19	0.18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2016年：每股7.4港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382,754	21,655	34,951
添置	2,670	–	915
匯兌差額	250	235	–
折舊及攤銷支出	(12,844)	(300)	(185)
於2017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372,830	21,590	35,68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續)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94,414	23,087	35,321
添置	6,360	-	-
出售	(307)	-	-
匯兌差額	(247)	(237)	-
折舊及攤銷支出	(5,802)	(301)	(185)
於2016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94,418	22,549	35,136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160,567	121,525
關連公司(附註17(c))	88,548	71,400
	249,115	192,925
減：減值撥備		
第三方	(3,861)	(3,972)
	245,254	188,953
應收保修金		
第三方	158,983	143,322
關連公司(附註17(c))	221,969	216,398
	380,952	359,720
應計合約收入	234,442	243,34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34,058	38,778
	649,452	641,839
	894,706	830,792

一般而言，概不會就買賣建築材料授予零售客戶信貸期。一般授予機電工程及環境管理服務其他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連方屬貿易性質的款項)根據發票到期日及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221,136	167,333
91至180日	16,127	12,264
180日以上	7,991	9,356
	245,254	188,953

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定期存款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632,777	808,705
定期存款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	—	10,000
其他銀行及手頭現金	133,134	159,617
	765,911	978,322

14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份數目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	450,000,000	45,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227,566	62,711
應付票據		
第三方	-	9,355
應付保修金		
第三方	222,973	207,815
應計開支	60,404	91,888
承包成本撥備	669,679	660,91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4,857	92,942
	1,265,479	1,125,626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連方屬貿易性質的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1至90日	218,332	55,094
91至180日	4,544	6,227
180日以上	4,690	1,390
	227,566	62,7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a) 經營溢利與營運(所用)／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6,797	101,966
利息收入	(9,794)	(6,766)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0	301
無形資產攤銷	185	1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44	5,802
存貨撥備	721	285
存貨撥備撥回	(487)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04)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9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時的虧損	7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443	—
未變現匯兌差額	(3,440)	(2,09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08,537	99,932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8,947)	2,127
—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淨額	(248,839)	(197,32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6,629)	117,697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158	52,682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73,720)	75,117

(b) 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差異主要源自按期末之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另有披露者外，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且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

名稱	關係
DMI 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 i
豐盛珠寶有限公司	附註 i
大眾安全警衛(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
Great City Developments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
香島園藝有限公司	附註 i
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向基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
僑樂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新中國洗衣有限公司	附註 i
新城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附註 i
安航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 i
Power E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i
The Dynasty Club Limited	附註 i
富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富城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
惠康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
惠康綜合環保服務有限公司(前稱惠康滅蟲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豐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上實南洋大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上實南洋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四季酒店	附註 i
上海新尚賢坊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
新豐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 i
康瑋有限公司	附註 ii
亞洲貨櫃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i
滙秀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耀聯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i
Build King Construction Ltd	附註 ii
周大福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附註 ii
周大福珠寶鐘錶(澳門)有限公司	附註 ii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愉景新城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耀恒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永煜有限公司	附註 ii
Gammon – Hip Hing Joint Venture	附註 ii
GH Hotel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i
Head Step Limited T/A Pentahotel HK Kowloon	附註 ii
HH – CW Joint Venture	附註 ii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關連方交易(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續)

名稱	關係
協興聯營公司	附註 ii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附註 ii
協興建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盛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 — 興勝聯營	附註 ii
香島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Hong Kong Golf & Tennis Academy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i
K11 Concepts Limited	附註 ii
K11 Select Limited	附註 ii
僑樂物業服務(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城策劃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 ii
New World Tower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i
新世界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發展策劃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附註 ii
Pridemax Limited	附註 ii
香港萬麗海景酒店	附註 ii
Space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 ii
壹號車場有限公司	附註 ii
Ultimate Vantage Limited	附註 ii
惠保(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i
惠保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維多利亞幼兒園	附註 ii
大連僑樂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大連新世界大廈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僑樂房地產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祥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京廣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麗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新策項目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崇文·新世界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關連方交易 (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續)

名稱	關係
湖南成功新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湖南新城新世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湖南梓山湖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天津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天津新世界環渤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寧波公泰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寧波新立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上海三聯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鹽城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廣州市新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深圳拓勁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鄭州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清遠新世界旅遊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協中建築有限公司(前稱協興建築(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 ii
周大福鐘錶(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百貨集團上海匯雅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瀋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瀋陽)房地產開發第五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嘉業(武漢)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安信(天津)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發展(武漢)有限公司	附註 ii

附註：

- (i) 該等公司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 (ii) 該等關連公司包括主要管理人員為最終控股股東直系家族成員的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合約收入(附註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59,896	19,593
其他關連公司	694,266	903,921
	754,162	923,514
保險經紀服務開支(附註i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6,145	12,446
租金開支(附註ii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3,455	4,205
其他關連公司	97	132
	3,552	4,337

附註：

- (i) 提供合約工程的收益主要根據各自之合約收取。
- (ii) 保險經紀服務開支主要根據各自之保險保單收取。
- (iii) 租金開支主要根據各自之租賃協議收取。
- (iv) 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根據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關連方交易 (續)

(c)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1,288	11,385
其他關連公司	77,260	60,015
	88,548	71,400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5,028	4,825
其他關連公司	106,323	40,180
	111,351	45,005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7,156	8,046
其他關連公司	177,415	257,003
	184,571	265,049
應收保修金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574	1,622
其他關連公司	221,395	214,776
	221,969	216,398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袍金	706	575
薪金及其他酬金	19,664	17,384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868	764
	21,238	18,7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8 資本承擔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5,987	180

19 其後事件

於2018年2月27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SE Facility Services Group Limited（「FSGL」，作為買方）與同系附屬公司豐盛創建管理有限公司（「FMC」，作為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FMC同意出售而FSGL同意購買Crystal Brillia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5.02億港元（可予調整（如有））。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設施服務，包括清潔及洗衣服務。有關交易須待若干條件（包括獨立股東批准）達成後方告完成。完成有關交易後，本集團將列賬計入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2016年：7.4港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予於2018年3月15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息單將於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或前後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獲享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詳情列載如下：

除息日期	2018年3月12日
提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18年3月13日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8年3月14日至15日(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8年3月15日
中期股息派付日期	2018年3月22日或前後

於上述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享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的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目前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除守則條文E.1.2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必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鄭家純博士由於有其他要事在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副主席林煒瀚先生擔任該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連同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其他董事會成員具備足夠能力於股東週年大會解答提問。

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證券交易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證券交易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16–2017年度年報刊發以來的董事資料變動列載如下：

1. 李均雄先生辭任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自2017年11月18日起生效。
2. 杜家駒先生於中國北京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北京政協」)第十二屆常務委員會委員的委任於2018年1月結束，彼已獲續聘為北京政協第十三屆常務委員會委員。

除上述者外，自本公司2016–2017年度年報刊發以來，本公司各董事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及13.51(2)條予以披露的資料變動。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相聯法團的普通股的好倉 —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⁶⁾
鄭家純博士	實益權益	90,000,000 ⁽¹⁾	18%
林煒瀚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 ⁽²⁾	2%
杜家駒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45,000,000 ⁽³⁾	9%
李國邦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 ⁽⁴⁾	1%
黃國堅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5,000,000 ⁽⁵⁾	7%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周大福代理人」)為鄭家純博士持有。
2. 該等股份由Equal Merit Holdings Limited(「Equal Merit」)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林煒瀚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3. 該等股份由Master Empire Group Limited(「Master Empire」)及富高勝企業有限公司(「富高勝企業」)分別持有25,000,000股及20,000,000股，該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杜家駒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4. 該等股份由Lagoon Treasure Limited(「Lagoon Treasure」)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國邦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5. 該等股份由Frontier Star Limited(「Frontier Star」)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國堅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6. 股權百分比是根據於2017年12月31日的5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有關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⁴⁾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337,500,000 ⁽¹⁾	75.00%
Sino Spring Global Limited (「Sino Spring」)	受控法團權益	337,500,000 ^(1及2)	75.00%
杜惠愷先生(「杜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37,500,000 ^(1及2)	75.00%
杜鄭秀霞女士(「杜女士」)	配偶權益	337,500,000 ^(1、2及3)	75.00%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27,499,000	6.11%
Value Partners High-Dividend Stocks Fund	實益權益	23,133,000	5.14%

附註：

1.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Sino Spring、鄭家純博士(透過周大福代理人)、Frontier Star、Master Empire、富高勝企業、Equal Merit及Lagoon Treasure實益擁有63%、18%、7%、5%、4%、2%及1%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Sino Spring被視為於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Sino Spring為杜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先生被視為於Sino Spring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杜女士是杜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女士被當作於杜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於2017年12月31日的45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5年11月20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自採納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主席)
黃國堅先生

執行董事

林煒瀚先生(副主席)
潘樂祺先生(首席執行官)
杜家駒先生
李國邦先生
孫強華先生
黃樹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許照中先生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許照中先生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薪酬委員會

許照中先生(主席)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林煒瀚先生
潘樂祺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主席)
許照中先生
唐玉麟博士
潘樂祺先生
杜家駒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國邦先生
陳祖偉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香港分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JPMorgan Chase Bank NA, Singapore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8樓
801-810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股份代號

331

投資者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期2401-02室
電話：(852) 2864 4806
電郵：ir@fseng.com.hk

網址

www.fseng.com.hk